

湖南省教育厅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湖南省财政厅文件

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湘教发〔2022〕17号

## 关于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认定“双证”制度的通知

各市州、县市区人民政府，省直有关单位，各职业院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办法》，推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高质量发展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一、总体要求。二、实施范围。三、组织实施。四、保障措施。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自2022年起，全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全面实行“双证”制度，即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。要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突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实用性、针对性、权威性，不断提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社会认可度和影响力。

进一步彰显，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，职业院校（含技工院校，下同）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，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，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、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。

## 二、主要任务

### （一）传承创新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。

1.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。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，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、体制、机制和模式，定期开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大讲堂，举办“楚怡”职业教育论坛，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，打造全国知名智库。

2.建设一批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。建设20个集传承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、湖湘传统文化教育、职业启蒙教育、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村），支持

2.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。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办好1所以上公办高职高专院校，遴选建设10所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。

3.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。各县市区重点办好1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，全省遴选建设10所“楚怡”优秀中职学校。支持14个市州各改扩建1所“楚怡”中职学校，并统一命名、统一标识、统一风格。

4.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。遴选建设5所“楚怡”优秀技工院校。

### （三）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专业群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遴选建设10个特色鲜明、在全省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

2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业专业群。遴选建设10个

3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优质中职专业（群）。遴选建设10个特色突出、服务能力强的“楚怡”优质中职专业（群）。

4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优质技工专业（群）。遴选建设10个“楚怡”优质技工专业（群）。

### （四）建设“楚怡”产教融合创新平台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产教融合实训基地。支持建设80个集教育教学、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等于一体的“楚怡”产教融合实训基地，充分发挥基地在科学管理、教学改革、机制创新、生产性实训等方面的示范辐射作用。

2.培育建设一批“楚怡”职教集团(联盟)。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、

(三) 完善政策环境。创新政策供给，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

的歧视性政策，营造技术技能人才汇聚、乐业生根的良好政策环

境。要健全完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，健全

职业技能等级认定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，健全职业技能等级

认定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，健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、职业技能

等级证书制度，健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，

健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，健全职业技能

等级认定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，健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、职业

技能等级证书制度，健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



